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大马营镇集中隔离点改造项目						
主管部门		山丹县财政局			实施单位	山丹县大马营镇人民政府		
项目资金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:	37.6	37.6	37.6	10	100%	10	
	其中:财政拨款	37.6	37.6	37.6	10	100%	10	
	其他资金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目标1: 按照项目建设进度, 及时支付资金; 目标2: 项目的建成, 可以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, 巩固疫情持续向好; 目标3: 项目的建成, 可以提高疫情防控能力。				已完成全部绩效目标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项目开工率	≥95%	≥95%	7	7	
			建设规模	完成隔离点建设改造, 并配置齐全隔离所需物资。	完成隔离点建设改造, 并配置齐全隔离所需物资。	7	6	项目实施调整
			当年完成投资规模	37.6万元	37.6万元	6	6	
		质量指标	项目完工率	≥95%	≥95%	6	6	
			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	≥95%	≥95%	5	5	
			形成实物工作量	≥95%	≥90%	5	3	项目实施调整
		时效指标	资金支出进度	≥90%	≥90%	5	5	
	资金支出及时率		≥90%	≥80%	5	4	资金报账不及时	
	成本指标	实际成本超概(预)算比率	≤10%	≤10%	5	5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降低因疫情对社会生产影响程度	大幅度降低	大幅度降低	7	5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人民身体健康程度	最大程度	最大程度	7	5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
			提升隔离点服务能力	助力疫情防控	助力疫情防控	7	5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设备可持续发挥作用期限	≥3年	≥3年	6	5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覆盖人群知晓率	≥95%	≥95%	6	6	
覆盖人群满意度			≥90%	≥90%	6	6		
总分					100	89		

注: 1.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, 满分为100分, 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,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

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(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), 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, 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: 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,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, 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, 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, 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, 对于定量指标,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,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

权平均计算;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-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 分别按照100%-80%(含)、80%-60%(含)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2年度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补助资金						
主管部门		山丹县财政局			实施单位	山丹县大马营镇人民政府		
项目资金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:	7	7	7	10	100%	10	
	其中:财政拨款	7	7	7	10	100%	10	
	其他资金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目标1: 全力提高基层政府服务农村能力, 加强乡镇基层政权保障水平; 目标2: 改善村级组织服务场所, 更好地服务群众的作用。				已完成全部绩效目标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实际执行率	≥95%	≥95%	8	8	
			当年完成投资规模	7万元	7万元	8	8	
		质量指标	项目完工率	≥95%	≥95%	8	8	
			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	≥95%	≥90%	8	8	
		时效指标	资金支出进度	≥95%	≥95%	8	8	
			资金支出及时	≥90%	≥85%	8	5	
	成本指标	实际成本超概(预)算比率	≤10%	≤10%	8	7	项目调整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提高工作人员办公效率	有明显提升	有明显提升	5	4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
		社会效益指标	覆盖人群、受益人群	1个行政村	1个行政村	5	5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
			改善办公环境, 提高服务辖区内群众能力	显著提高	显著提高	5	4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高基层政权保障水平	逐步改善	逐步改善	4	3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
	提高辖区内群众对政府工作的认可		逐步改善	逐步改善	5	3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覆盖人群知晓	≥95%	≥95%	5	4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
			覆盖人群满意	≥90%	≥85%	5	3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
总分						100	88	

注: 1.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, 满分为100分, 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, 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

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(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), 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, 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: 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,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, 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, 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, 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, 对于定量指标,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,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

权平均计算;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 分别按照100%-80%(含)、80%-60%(含)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

附件4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大马营镇花寨安置点绿化工程项目资金						
主管部门		山丹县财政局			实施单位	山丹县大马营镇人民		
项目资金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:	20	20	20	10	100%	10	
	其中:财政拨款	20	20	20	10	100%	10	
	其他资金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改善花寨安置点基础设施,提升安置点人居环境水平,优化村容村貌,进一步			已完成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平整土地	5800平方米	5800平方米	5	5	
			种植草坪	3000平方米	3000平方米	5	5	
			栽种树木	1198株	1198株	5	5	
		质量指标	工程完成合格率	≥95%	≥95%	10	10	
			工程完成验收率	≥95%	≥95%	10	10	
			工程完成及时率	≥95%	≥95%	5	5	
	时效指标	资金发发放及时率	≥95%	≥95%	5	5		
		成本指标	工程总成本	≤20	≤20	5	5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资金利用率	100%	100%	5	5	
			升集镇基础设施建设水	提高	提高	5	3	
		社会效益指标	覆盖人群、受益人群	≥3000人	≥3000人	5	4	
			设施条件,更好地服务	提高	提高	5	2	
		生态效益指标	提高林木生长环境	提高	提高	2	1	
			有效保护生态环境	提高	提高	3	2	
可持续影响指标	改善当地居民生活条件	提高	提高	3	2			
	促进地方经济发展	提高	提高	2	1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95%	≥95%	5	3		
		覆盖人群知晓率	≥90%	≥90%	5	3		
总分					100	86		

注: 1.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,满分为100分,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,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

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(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),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,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,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,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,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,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,对于定量指标,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,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

权平均计算;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分别按照100%-80%(含)、80%-60%(含)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大马营镇集镇口袋公园建设项目资金项目资金						
主管部门		山丹县财政局			实施单位	山丹县大马营镇人民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：	57	57	57	10	100%	10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57	57	57	10	100%	10	
	其他资金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目标1：按照项目建设进度，及时支付资金；目标2：可以有效改善集镇				已完成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平整土地	6000平方米	6000平方米	5	5	
			修建凉亭	2处	2处	5	5	
			栽种树木	8000株	8000株	5	5	
		质量指标	工程完成合格率	100%	100%	10	10	
			工程完成验收率	100%	100%	10	10	
		时效指标	工程完成及时率	100%	100%	5	5	
	资金发发放及时率		100%	100%	5	5		
	成本指标	工程总成本	≤20	≤20	5	5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资金利用率	100%	100%	5	5	
			升集镇基础设施建设水	提高	提高	5	3	
		社会效益指标	覆盖人群、受益人群	辖区所有群众	辖区内所有群众	5	3	
			设施条件，更好地服务	提高	提高	5	2	
		生态效益指标	提高林木生长环境	提高	提高	2	1	
			有效保护生态环境	提高	提高	3	2	
可持续影响指标	改善当地居民生活条件	提高	提高	3	2			
	促进地方经济发展	提高	提高	2	1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95%	≥95%	5	3		
		覆盖人群知晓率	≥95%	≥95%	5	3		
总分						100	85	

注：1.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

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(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)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，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，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，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，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，对于定量指标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

权平均计算；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山丹县大马营镇S590沿线生态造林绿化工程						
主管部门		山丹县财政局			实施单位	山丹县大马营镇人民政府		
项目资金(万元)		年初预算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:	288	288	288	10	100%	10	
	其中:财政拨款	288	288	288	10	100%	10	
	其他资金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目标1:按照项目建设进度,及时支付资金;			已完成全部绩效目标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实际执行率	≥95%	≥95%	8	8	
			当年完成投资规模	288万元	288万元	8	8	
		质量指标	项目完工率	≥95%	≥95%	8	8	
			项目竣工验收	≥95%	≥90%	8	8	
		时效指标	资金支出进度	≥95%	≥95%	8	8	
	资金支出及时率		≥90%	≥85%	8	5		
	成本指标	实际成本超概(预算)	≤10%	≤10%	8	7	项目调整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提升S590道路沿线绿化覆盖率,提升周边地块	有明显提升	有明显提升	5	4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
		社会效益指标	覆盖人群、受益人群	6个行政村	6个行政村	5	5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
			完善城市功能,使之成为设施完善、环境优雅、氛围浓厚、适合于周边居民及外来游客活动的多彩道路	显著提高	显著提高	5	4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高基层政权保障水平	逐步改善	逐步改善	4	3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
	提高辖区内群众对政府工作的认可		逐步改善	逐步改善	5	3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覆盖人群知晓率	≥95%	≥95%	5	4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	
		覆盖人群满意度	≥90%	≥85%	5	3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	
总分						100	88	

注:1.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,满分为100分,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,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

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(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),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,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,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,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,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,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,对于定量指标,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,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

权平均计算;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分别按照100%-80%(含)、80%-60%(含)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

附件4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抗旱应急专项资金						
主管部门		山丹县财政局			实施单位	山丹县大马营镇人民		
项目资金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:	20	20	20	10	100%	10	
	其中:财政拨款	20	20	20	10	100%	10	
	其他资金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目标1:按照项目建设进度,及时支付资金;			已完成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饮水管网长度	2km	2km	5	5	
			砌筑井个数	6座	6座	5	5	
			当年完成投资规模	20万元	20万元	5	5	
		质量指标	工程完成合格率	≥95%	≥95%	10	10	
			工程完成验收率	≥95%	≥95%	10	10	
			工程完成及时率	≥90%	≥90%	5	5	
	时效指标	资金发发放及时率	≥90%	≥90%	5	5		
		成本指标	工程总成本	≤20	≤20	5	5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资金利用率	100%	100%	5	5	
			集镇基础设施建设	提高	提高	5	3	
		社会效益指标	覆盖人群、受益人	≥2300人	≥2300人	5	5	
			设施条件,更好地服	提高	提高	5	2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改善当地居民生活条	提高	提高	5	3		
促进地方经济发展		提高	提高	5	3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95%	≥95%	5	3		
		覆盖人群知晓率	≥90%	≥90%	5	3		
总分					100	87		

注:1.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,满分为100分,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,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

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(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),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,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,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,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,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,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,对于定性指标,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,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

权平均计算;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分别按照100%-80%(含)、80%-60%(含)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大马营镇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工作奖励资金						
主管部门		山丹县财政局			实施单位	山丹县大马营镇人民		
项目资金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:	10	10	10	10	100%	10	
	其中:财政拨款	10	10	10	10	100%	10	
	其他资金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维修改造村委会自来水、下水、操场平整、房屋室内外粉刷和外墙			已完成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项目开工	≥100%	≥100%	4	4	
			当年完成投资规模	≥10万元	≥10万元	6	6	
			管道架设及线路架设(本次项目安	≥0.9万元	≥0.9万元	4	4	
			外墙保温及采暖设施(本次项目安排	≥3.4万元	≥3.4万元	4	4	
			室内装潢及储物间搭建(本次项目安	≥1.9万元	≥1.9万元	4	4	
			平整土地(本次项目安排)	≥1.2万元	≥1.2万元	4	4	
			大门购安及垃圾清运(本次项目安	≥1.3万元	≥1.3万元	4	4	
			围墙拆除(本次项目安排)	≥1.3万元	≥1.3万元	4	3	
	质量指标	项目总投	≥10万元	≥10万元	4	4		
		项目竣工验收合格	≥95%	≥95%	4	4		
		资金支付	≥95%	≥95%	4	4		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投	≥100%	≥100%	4	4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覆盖人群	辖区内所有人	辖区内所有人	5	2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
			合理利用资源率	≥90%	≥85%	5	3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
生态效益指标		办公环境改善	≥95%	≥90%	10	7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更好的为人民服务、提升了政府在人民群众心目中的形象,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,增强了基	较大	较大	5	5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	
		基础设施条件改善	较大	较大	5	3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覆盖人群	≥94%	≥90%	10	8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	
总分						100	87	

注:1.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,满分为100分,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,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

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(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),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,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

如有特殊情况,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,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,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,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,对于定里指标,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,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

权平均计算;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-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分别按照100%-80%(含)、80%-60%(含)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公共服务和配套基础设施巩固提升项目						
主管部门		山丹县发改局			实施单位	山丹县大马营镇人民政府		
项目资金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:	180	180	180	10	100%	10	
	其中:财政拨款	180	180	180	10	100%	10	
	其他资金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目标1:按照项目建设进度,及时支付资金;			已完成全部绩效目标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项目开工率	≥95%	≥95%	6	6	
			建设规模	安置区内道路建设	安置区内道路建设	6	6	
			当年完成投资规模	180万元	180万元	6	6	
		质量指标	项目完工率	≥95%	100%	6	6	
			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	≥95%	60%	5	5	
			资金支出进度	≥90%	≥90%	5	5	
	时效指标	资金支出及时率	≥90%	≥85%	5	3	项目于11月份竣工	
		成本指标	实际成本超概(预算)比率	≤10%	≤10%	6	6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提升农村人居环境	有明显提升	有明显提升	5	4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
		社会效益指标	覆盖人群、受益人	17个行政村	17个行政村	5	4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
			项目区基础设施条件	持续改善	持续改善	5	4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
		生态效益指标	提高安置区整洁率	进一步提高	进一步提高	6	5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
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高群众生活舒适度	进一步提高	进一步提高	6	5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		
	改善当地居民生活条件	逐步改善	逐步改善	6	4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覆盖人群知晓	≥95%	≥90%	6	5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	
		参与工程建设的贫困群众满	≥90%	≥89%	6	5	项目覆盖区域有限	
总分						100	89	

注:1.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,满分为100分,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,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

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(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),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,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,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,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,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,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,对于定里指标,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,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